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法務部 函

地址：10048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130  
號

承辦人：彭雨筑

電話：02-21910189分機2743

傳真：02-23896239

電子信箱：ycpeng@mail.moj.gov.tw

受文者：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檢察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08月01日

發文字號：法人決字第10608023470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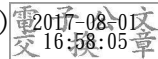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文(A11000000F\_10608023470A0C\_ATTCH3. pdf、A11000000F\_10608023470A0C\_A  
TTCH1. pdf、A11000000F\_10608023470A0C\_ATTCH2. pdf)

主旨：檢送「公務人員退撫給與定期發放作業要點」修正規定、  
總說明及對照表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本部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06年7月31日部退四字第106424  
91792號函辦理，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本部直屬各機關(已副知所屬，無庸轉行)

副本：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所屬各機關(含附件)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所屬各機關(含附  
件)、法務部矯正署所屬各機關(含附件)、本部人事處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